

青海春天药用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孙公司投资私募基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海春天药用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于2016年11月26日披露了《关于控股孙公司投资私募基金的公告》,我公司控股孙公司霍尔果斯恒朗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朗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投资霍尔果斯神州易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详见我公司2016年11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16-077号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霍尔果斯神州易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在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工商行政管理局霍尔果斯口岸工商分局办理完毕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按照我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基金编号SN8484),恒朗投资已根据《合伙协议》相关条款分期缴纳了2,000万元投资款。

特此公告。

青海春天药用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月12日